

上海新黄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一次监事会关于财务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

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
<p>(1) 资产负债表中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；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；“应收利息”和“应收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收款”列示；“应付利息”和“应付股利”并入“其他应付款”列示；“固定资产清理”并入“固定资产”列示；“工程物资”并入“在建工程”列示；“专项应付款”并入“长期应付款”列示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</p>	<p>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，本期金额 978,686,729.12 元，上期金额 2,536,972.65 元；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合并列示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，本期金额 158,432,468.93 元，上期金额 177,412,271.40 元；调增“其他应收款”本期金额 109,947.83 元，上期金额 2,195,085.35 元；调增“其他应付款”本期金额 72,876,235.89 元，上期金额 72,880,095.95 元；调增“固定资产”本期金额 0 元，上期金额 0 元；调增“在建工程”本期金额 0 元，上期金额 0 元；调增“长期应付款”本期金额 0 元，上期金额 0 元。</p>
<p>(2) 在利润表中新增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将原“管理费用”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“研发费用”单独列示；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“其中：利息费用”和“利息收入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</p>	<p>无影响。</p>
<p>(3)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“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</p>	<p>无影响。</p>

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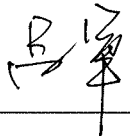
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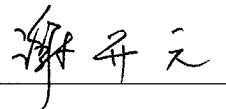
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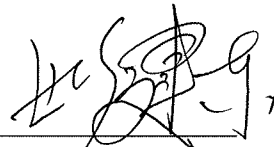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本年及上年损益。

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监事签署：

吕军：

谢开元： 4.16

姚建东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